关于开展2019届三年制专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系：

根据毕业论文工作整体安排，为加强我校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规范化管理，保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质量，教务处将对2019届三年制专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进行中期检查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中期检查的主要内容**

主要包括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工作进度、教师指导情况及学生工作态度、论文写作质量的综合评价。

**二、中期检查的时间安排**

1.中期检查分为各系自查和学校组织检查两个阶段；

2.自查工作由各系自行组织，请于4月4日前完成。学校检查时间为4月8日—4月12日。

**三、中期检查的工作任务**

（一）系自查

**1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度**

各专业参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生中期检查受检率必须达到100%；所有参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生均应保证完成任务书要求的相应的工作量。

**2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质量**

从学生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认真程度、纪律及接受指导情况、前期已完成工作的质量等方面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进行中期综合评价，并填写中期检查表。

**3.教师指导情况**

检查教师指导记录和整体质量，抽检部分学生受指导情况和成效，查看论文系统完成进度情况。

**4.顶岗实习情况**

检查顶岗实习系统的完成情况，包括谈话记录、实习周记审阅情况等。

**5.中期检查各系要提交的材料包括: 自查情况汇总表、中期检查总结等，纸质版（盖章）和电子版一并报送，请于4月8日（星期一）前报至教务处光琳老师。**

（二）学校检查

1.教务处组织专家组对各系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展情况进行检查。

2.检查方式包括：

（1）听取汇报。由各系主任或分管教学副主任汇报三年制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展情况；

（2）查看资料。包括学生顶岗实习及毕业论文过程材料、教师指导记录、论文初稿、中期检查情况表、中期检查总结等；

适应迎评工作的迫切要求，希望各系高度重视论文中期检查工作，认真查找问题，及时整改，进一步提高我校三年制专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。

教务处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       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  2019年4月1日